

证券代码：605555

证券简称：德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8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、弃权票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黄裕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阅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出建议，认为：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对应实施地点，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，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